

维权说法

WEIQUANSHUOFA

并非一般意义上的“案子”新闻,而是想通过如实的报道,反映科技界的权益、责任和义务

以案说法

历时八年,金龙集团商业秘密侵权案一审胜诉

科技日报讯(记者张文天)作为世界规模最大的制冷用精密铜管制造企业,位于河南新乡的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龙集团)为保护其商业秘密,历经八年维权终于看到了曙光。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江西耐乐铜业有限公司(下称耐乐公司)通过不正当手段获取并使用了原告技术秘密,应当停止侵权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0万元。目前,原被告双方均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了上诉。

据了解,金龙集团花费20多年自主研发的我国第一家利用铸轧法制造制冷用精密铜管的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从2004年起,金龙集团对自己的专有技术进行了严密保护,进入集团的所有员工都要进行保密培训,与

金龙集团签订保密协议。每个月,金龙集团按照工资标准的高低和从事岗位的不同给大家发放保密津贴。

2005年,金龙集团上海龙阳精密复合铜管有限公司(下称龙阳公司)当时主管生产技术的副总经理王某提出辞呈,要到同行业位于江西鹰潭的江西耐乐公司工作。金龙集团明确表示不同意,并向王某说明其签订有竞业禁止的保密协议,此行为属于严重违约。但王某在高薪和股份的许诺下,还是到了耐乐公司上班,被任命为总经理。王某离开前,又有多名生产技术人员陆续“跳槽”到江西耐乐公司。

龙阳公司是金龙集团与日本某企业合资在上海建立的合资公司,2001年在该厂投产初期,就签

订了《铜管制造技术转让合同》,将金龙集团拥有的精密铜管制造的专业技术秘密和受控技术文件的使用权以500万元的价格许可给龙阳公司使用,并约定了保密条款和违约责任: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的20年内,受让方(龙阳公司)对让与方(金龙集团)提供的技术秘密承担保密责任,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技术秘密和受控技术,未经让与方特别许可,不得将技术让与给第三方。

后来,金龙集团发现江西耐乐公司涉嫌侵犯了自己的专有技术和商业秘密。2006年2月,金龙集团依据和龙阳公司的技术转让协议约定管辖的条款,将江西耐乐公司、龙阳公司作为被告在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江西耐乐公司曾提出管辖异议,但先后被新乡中院和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

定驳回,案件仍由新乡中院审理。此后,耐乐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了申诉。最高人民法院于2008年10月9日作出“(2008)民提字第5号”民事裁定,将该案指定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3年10月25日作出一审判决,法院认定:原告金龙集团主张的19项技术信息符合《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条第三款关于商业秘密的法定条件的规定,构成商业秘密,应受法律保护;被告耐乐公司通过不正当手段获取并使用了原告技术秘密;综合考虑原告涉案技术秘密在铜管生产工艺中所占的比重以及其体现的商业价值,被告耐乐公司通过不正当手段获取、使用原告涉案技术秘密的期间、范围等因素,酌情确定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0万元。

■ 简讯

中冶集团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科技日报讯(刘作信 李建军)日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名单,中冶集团作为国务院国资委推荐的五家央企之一,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经国资委推荐上榜的还有中国石油等四家央企。同时,中冶集团所属中冶京诚、中冶赛迪集团、中冶南方、中国一冶集团、中国二冶集团、中冶天工集团、中冶陕压等七家单位分别由所在省份及地区推荐,也位列该名单之中。

近年来,中冶集团积极转变专利工作重心,提高专利质量和布局水平,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利技术网,建立支撑主业发展的知识产权体系。在2013年7月份国资委公布的2012年中央企业专利排名中,中冶集团拥有有效专利总数位居中央企业第5名,在建筑类中央企业中位居第一名。有效专利中,发明专利的增长也较快,在中央企业中位居第10名。此外,集团近三年还获得多项中国专利优秀奖。截至目前,中冶集团拥有有效专利数达11000余件,其中发明专利2000余件,发明专利占比逐步提升。这些数据充分表明,近年中冶集团知识产权管理水平与专利质量不断提高。

金融政策促进光伏产业发展提速

科技日报讯(记者段佳)在过去不到10年的时间里,以汉能为代表的中国光伏企业已经成功引领中国光伏从“天方夜谭”般的概念发展成为全球化程度极高、产业规模位列世界前三的新兴产业。12月23日记者获悉,一份来自市场调查公司的报告预测,中国在2014年将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太阳能市场。

2013年,光伏产业发展得到了我国政府前所未有的重视,《关于支持分布式光伏发电金融服务的意见》、《中国银行业绿色信贷共同承诺》等一系列金融政策的颁布再次给行业带来利好前景。

就在不久前,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会长、汉能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李河君的新书《中国领先一把》在京正式发布。作为国内最具代表性的清洁能源企业家,李河君就当前光伏产业、政策现状做出了自己的判断。此前,他曾在采访时表示,政策未来将瞄准国内市场。他指出,目前光伏发电量仅占国内总发电量的0.1%,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汉能目前掌握的世界上最领先的薄膜太阳能电池技术,在分布式光伏发电方面具有先天优势,可广泛应用于光伏建筑一体化和日常生活中,非常有利于在我国的大面积推广。像宜家中国门店屋顶电站、汉能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50MW光伏电站等越来越多的大型光伏应用项目正在不断涌现。

首个“国际老板节”在京设立

科技日报讯(记者付丽丽)12月22日,首个“国际老板节”启动仪式在北京举办,倡议将每年的12月23日设立为一个属于老板们的节日。该节日由文华大系统创始人刘文华提出,这也是由我们国人提出和发起的又一个国际性节日。

刘文华表示,倡议设立老板节,旨在纪念企业家为世界经济发展所作出的巨大贡献,继承与弘扬“勤勉创业、开拓创新、诚实守信、包容奉献”的现代企业家精神,激励所有企业家秉承光荣传统,以企业家独特的精神与气质,构建现代商业文明,以此来推动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也呼吁全社会关注、关心这个群体。

“我们期望,老板节不仅是一个节日,同时也是一个让老板们互相交流学习的平台。”刘文华说。

■ 将新闻进行到底

文·实习生 沈佳静 本报记者 杨靖

近日,教育部召开“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工作推进会”。教育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杜玉波在会上强调,要进一步将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的实施引向深入,把深入实施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的重点任务落到实处。会上,来自西南政法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新疆大学、武汉大学、西北政法大学等高校相关负责人就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经验与做法进行了总结交流。

如何培养卓越法律人才

据悉,2011年底,中央政法委、教育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实施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的若干意见》,旨在培养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需要的高素质法律人才。2012年底,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名单公布。58个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教育培养基地,23个涉外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12个西部基层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悉数亮相。

皮勇(新疆大学法学院院长):与内地省份相比,新疆具有多民族聚居、区域自治、与多国接壤等地域特色,而这些地域特色决定了我区的社会矛盾和法律纠纷具有特殊性。国家设立新疆大学“西部基层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的目的在于,培养新疆本土政法人才,为新疆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保驾护航。因此我们认为,新疆大学“西部基层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建设必须结合新疆地域特色,紧紧围绕化解新疆社会矛盾和维护新疆长治久安这一宗旨开展工作。

培养什么样的人

杨东(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涉外法律人才培养的核心,是国际型卓越法律人才的培养。为什么要培养国际型卓越法律人才?我们认为,根据新的形势变化和需要,法学教育需要改革从以国内法为主、学科界限分割严重的封闭式教育模式,而面向国际、面向时代、面向国家需要的国际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转变,培养能够在国际舞台上维护我国合法利益,符合全球化背景下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需要的国际化、高素质、复合型法律人才。

以能力和品质为导向

薛刚凌(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院长):虽然优秀法官的产生不是直接通过法学教育就能完成,还需要社会磨练、经验积累和制度的支持,但大学的法学教育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法官的发展潜质。进一步说,大学的法学教育决定了法律职业人的整体水准。

按照实践的需要,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应确立以能力和品质为导向的目标定位。检讨以往以知识传授为主的法学教育模式,需要进行大规模的改革。在能力指标、学生选拔、培养流程、配套体制等方面,都需要有较大的调整。

赵秉志(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我校不断加强和深化与已签订协议的最高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公安部法制局、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等四十多个法律实务部门之间的合作交流,与实务部门的专家共同确定法律人才培养目标,共同设计课

强化法学实践教学环节

刘俊(西南政法大学副校长):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卓越法律人才,已经在我国高等法学院校形成了广泛共识。但如何真正使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进入学生的头脑,才是问题焦点。为此,我校依据职业法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将抽象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转化为具体的、学生乐于接受的法律职业人才核心素质培养体系,再将标准体系进一步具体化为法律职业人才培养方案,并通过开设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课程、法律专业课程综合教

程体系,共同开发高水平教材,共同组织教学团队,共同建设并依托法学教育实践基地,构建了常态化、规范化的卓越法律人才联合培养机制,强化了提升法学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努力使培养出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更加符合社会需求。

通过采用国内、国外合作,学校、实务部门协同的全新模式,构建了科学合理的全新课程体系,强化学生的法律专业能力和双语应用能力培养。实验班学生除学习法律专业课程和英语课程之外,还将修读第二外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或葡萄牙语);学院聘请外籍教授授课;开设多门双语或纯外语课程;学生在国内学习四年,并选派60%左右的优秀学生赴所学第二外语国家高水平大学留学一年;学生修满规定学分后,获得北京师范大学法学学士学位和文学专业双学士学位。我们还在明德法学试验班中实行住宿书院制,推动法学专业学生与教育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等专业学生之间的交流。

改革、通识课程教学改革等措施,实现学生自觉树立牢固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这一培养目标。

黄进(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通过创建“同步实践教学”模式,突破学校与实务部门的距离障碍,有效汇集整合全国各地优质的教育资源,充分展示和利用差异化的地方特色和优势,实现实践教学和国情教育的二位一体,实践教学不仅是让学生“走出校园”,也包括让法律实务资源“走进校园”。



把握法律人才培养规律 建设实践基地

冯果(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通过实践基地的建设,我们目标更加明确,思路更加清晰,也更加深刻地认识到:首先,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客观上需要法学院校走出封闭的经院式教学模式的藩篱,走高校与实务部门联合培养之路。第二,高校和实务部门双方有合作基础,但也有差异性需求。功利化看待与处理需求,只能使现有合作流于形式。为此,必须找出双方合作的基点。实现资源共享,互通共赢,是基地建设成败的关键。第三,基地建设仅有合作愿望和共同的需求并不够,明确的建设目标和清晰的思路,良好的运作机制都是基地建设不可或缺的关键因素。第四,实践基地建设应服务于卓越法律人才培养这一整体目标。作为法学院校应通过实践基地建设,实现法学教学体系、教材建设、教学手段、教学方法改革的全方面改造。

贾宇(西北政法大学校长):经过工作实践,我们有三点深刻的体会:第一,把握法律人才培养的特殊规律是法学教育改革的基石。政法院校不同于其它普通大学,法律人才的培养也不同于一般的专门人才的培养。我校的法律人才培养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和政法工作发展规律两大基本规律,两者缺一不可。保证符合教育规律培养出的人才能够用得上,符合政法工作规律培养出的人才能够靠得住。因此,法律人才培养要坚持以党和国家的法治方针、政策为主导的思想,主动服务国家法治建设的需求。

第二,树立“政法系统一体化”思想是法学教育改革的關鍵。政法院校和政法机关都属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事业的组成部分,它们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上目标同向,在坚持依法办事、以法为据上行为同轨,在保障人权、实现国家长治久安上价值同向,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上内容同一,在人才培养和使用上队伍同体。它们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事业的建设和捍卫者。有了“政法系统一体化”的思想,服务需求、联合培养、重视实践、追求卓越的育人思路才能有保障。

第三,勇于探索、突出特色是法学教育改革的核

心。我们认为,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应是共性与个性的统一。在承认高校之间在办学条件、地缘环境、学科优势、文化传统存在差异的前提下,应结合法学教育突出问题,因材施教,积极开展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我校对法学教育的职业性质定位,以及法学本科“培养法律实务工作者”的目标定位,并不排斥其它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存在,这只是我校结合实际情况与学校传统所进行的大胆探索与实践,也是我们要长期坚持的办学方针。

将警务服务进行到底

——福建永宁边防派出所三项举措擦亮服务“窗口”

为提高服务群众的质量,福建省泉州市永宁边防派出所以强化户籍窗口服务为切入点,坚持党的群众路线,不断创新工作理念,转变作风、接地气、办实事、促发展,努力改进服务质量,更好地服务民生、增进和谐、凝聚人心、共谋发展,着力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为辖区群众提供“便利”。该所把“群众至上、服务第一”作为警务工作理念,充分发挥户籍窗口的服务职能,大力加强警务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一是推行延时服务。针对每周一至周五,群众办理业务时间相对集中,经常产生排队等候的现象,适时开通“绿色通道”,并推行“提前上班、延后下班、休息日照常办公”等举措,极大缓解辖区群众因时间不便而造成业务办理困难等问题。8月份以来,该所在警务服务大厅开通“绿色通道”1个,在八个小时以外下班时间及周六、周日共接待群众64人次。二是简化办理流程。该所专门由户籍民警搜集整理户籍业务资料,将其汇编印制成“便民服务手册”、“爱民手册”,由民警利用走访之机发放到辖区群众手中,并将一部分《手册》摆在警务服务大厅的显著位置,供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阅览,减少群众因办事事项流程不明而往返奔波之苦。目前,该所在警务大厅设置了群众办事指南,提高了群众办事效率。

为企业发展创造“财富”。该所从规范办事程序、营造温馨环境、实行公开承诺、引进评价系统等方面举措入手,推行企业员工户籍管理新举措,切实解决企业异地人才落户等问题,得到驻地党委政府的肯定和辖区企业的认可。一是开设“户籍窗口前置”。该所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服务跟着民情走”的工作理念,转变工作思路,推出“窗口前置”服务。截至目前,该所共在辖区户内设置户籍服务代办点12处,服务企业单位人员48人次。二是开通“户籍服务热线”,公开24小时服务热线电话,实行24小时办证制度,向办理户籍手续的辖区企业员工群众解答相关咨询问题。同时,该所还自编印制发放了《企业员工办理户口迁移须



知,对于企业所在位置偏远地段,交通不便的员工,送证上门,尽可能为其提供方便。截至目前,该所已上门服务15次,发放《企业员工办理户口迁移须知》103份。近年来,该所共为辖区群众办理各项户籍业务300余次,为群众解难事、做好事30余件,群众对户籍窗口的满意率达到了100%,有效提高了窗口服务办事效率。

为队伍建设赢得“赞誉”。该所以提高服务水平为出发点,以提高群众满意度为落脚点,立足单位和辖区实际,对户籍窗口民警提出“三心”服务要求。一是热心对待群众。针对官兵服务群众理念不深入、办法不具体的实际,主动邀请中国移动永宁营业部职员到所与官兵共同围绕如何“微笑服务”开展“立足岗位当先锋”主题交流活动,打牢户籍窗口民警服务群众理念,引导官兵对待来访群众始终做到“来有迎声,去有送语,举止得体,用语文明”,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更好地维护群众利益。目前,该所共与永宁镇服务单位开展服务群众交流7次。二是诚心接受评议。为全面、真实了解群众对户籍窗口服务的意见和建议,真诚地听取群众的呼声,该所在统一规范户籍窗口民警的言行举止、警容风纪、服务态度等方面的基础上,建立完善“回访档案”,认真登记前来办证群众的联系电话,由内勤民警定时电话回访测评,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的监督。同时,该所还将群众的评价情况纳入每月绩效考核范畴,充分调动官兵工作积极性。三是细心开展工作。在户籍窗口设置“雷锋示范岗”,强化户籍民警责任意识,通过对办理各项户籍业务时限、流程的公开化、透明化管理,有效监督户籍民警办理证件的操作程序,切实保证户籍官兵在办理业务时“零差错”,确保服务群众工作质量,有效提升服务窗口形象。同时,该所要求户籍民警在为前来办证的群众,始终保持微笑,认真、细心地向群众讲解办理证件所缺少的材料,用真心实意赢得群众的支持。(李维斌)